
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网络安全改造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586

采购人：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9月

目 录

特别提示	- 4 -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6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2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
1、总 则	- 19 -
1.1 项目概况	- 19 -
1.2 资金来源	- 19 -
1.3 采购需求及其它相关要求	- 19 -
1.4 对投标人的要求	- 19 -
1.5 监督管理部门	- 21 -
1.6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 21 -
1.7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21 -
1.8 样品	- 22 -
1.9 适用法律	- 22 -
1.10 保密	- 22 -
2、招标文件	- 22 -
2.1 招标文件构成	- 22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23 -
2.3 招标文件的解释	- 23 -
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顺延	- 24 -
3、投标文件的编制	- 24 -
3.1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的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24 -
3.2 投标文件组成	- 24 -
3.3 投标人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 25 -
3.4 投标报价	- 25 -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 26 -
3.6 投标保证金	- 27 -
3.7 投标有效期	- 27 -

4、投标文件的递交	- 27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27 -
4.2 投标截止时间	- 27 -
4.3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 28 -
5、开标及评标	- 28 -
5.1 公开开标	- 28 -
5.2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29 -
5.3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 30 -
5.4 无效投标文件的规定	- 31 -
5.5 投标文件的评审	- 32 -
5.6 招标文件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 33 -
5.7 废标	- 33 -
5.8 保密要求	- 33 -
6、确定中标人	- 33 -
6.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 33 -
6.2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 33 -
7、采购任务取消	- 33 -
8、发出中标通知书	- 34 -
9、签订合同	- 34 -
10、履约保证金	- 34 -
11、预付款	- 34 -
12、招标代理费	- 35 -
13、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35 -
14、廉洁自律规定	- 35 -
15、人员回避	- 35 -
16、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 35 -
17、知识产权	- 36 -
18、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 36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37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59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 66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7 -
目 录	- 78 -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 80 -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 95 -

特别提示

1、投标人注册及市场主体信息登记

1.1、潜在投标人需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hnsggzyjy.henan.gov.cn/>)，点击首页【市场主体登录入口】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系统—市场主体系统。

在“市场主体系统”界面点击“免费注册”，进入市场主体注册界面。

仔细阅读市场主体注册协议并点击“同意”。

选择注册身份，设置登录名、密码、单位名称以及联系人等信息。根据本单位的类型，选择相应的市场主体类型（进行勾选，可多选）。

1.2、首次入库单位需要选择对应的平台，需要参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首次入库平台请选择“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然后点击“立即注册”完成信息注册（备注：此时只完成登录名等基础信息注册，还不能进入系统登记信息，必须办理完CA数字证书后，才能通过CA数字证书进入系统登记和提交信息）。

详情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培训ppt）

2、投标文件制作

2.1、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投标人凭CA密钥登陆市场主体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znf)的招标文件（采购文件）。

2.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上传：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并确保上传成功。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

3、澄清与变更

3.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采购文件和答疑文件，依此编制投标文件。“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一经发布，即视为书面通知。

3.2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对投标人信息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每天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等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3 评标过程中的澄清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在评标结束前时刻关注系统内部发出的“澄清要求”，如果投标人未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对要求澄清的内容进行回复，则一切不利后果均由该投标人自行承担。

4、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要求，除必须提交样品或现场演示情况外，所有项目均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入口”，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二次报价（如有）等活动，在交易平台系统规定的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网络安全改造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网络安全改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ggzyjy.henan.gov.cn>）”凭单位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10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586
- 2、项目名称：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网络安全改造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970000 元 最高限价：297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50801-1	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网络安全改造项目	2970000	2970000

5、采购需求：

5.1 采购内容：日志分析产品、数据库审计、运维安全管理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络和终端隔离产品、防火墙、虚拟专用网产品、Web 应用防火墙、终端接入控制产品、终端安全监测产品、病毒防治产品等设备的采购、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5.2 交货期：签订采购合同后 4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全部合格产品，并安装、调试完毕。

5.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4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5.5 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技术服务 1 年。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企业，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如投标人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08月21日至2025年08月2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

2、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方式：凭单位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人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9月1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未上传至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9月1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

4、执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执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执行《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7、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8、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收取，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支付。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地址：郑州市城北路7号

联系人：孙老师

联系电话：0371-6632259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50米路北）

联系人：李冰、梁振逵

联系方式：0371-65993320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冰、梁振逵

联系方式：0371-65993320

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网络安全改造项目-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586
- 2、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网络安全改造项目
- 3、首次公告日期及发布媒介：2025年08月20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4、原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9月1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二、更正信息

- 1、公告类型：变更公告
- 2、更正事项：采购公告采购文件
- 3、原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8月21日-2025年08月27日（北京时间）
文件获取截至时间变更为：2025年08月27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
- 4、原开标时间：2025年09月1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变更为：2025年09月24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 5、原采购信息内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09月1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现变更为：**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09月24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其他变更内容请下载查看答疑文件。
- 6、更正日期：2025年09月05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本项目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澄清文件，并以最新答疑澄清文件进行制作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等信息，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给各投标人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地址：郑州市城北路7号
联系人：孙老师

联系方式：0371-6632259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联系人：李冰、梁振逵

联系方式：0371-6599332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冰、梁振逵

联系方式：0371-6599332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本项目资料表中注“*”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1.1	采购人	名 称：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地 址：郑州市城北路 7 号 联系人：孙老师 电 话：0371-66322590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李冰、梁振逵 电话：0371-65993320
1.1.3	采购项目名称	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网络安全改造项目
1.1.4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	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1.1.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6	采购包划分	本次招标项目分 1 个包。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1.1.7	采购项目属性	货物
1.1.8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划型标准，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标的物：采购清单中类别“设备”属于：工业； 标的物：采购清单中类别“其它技术服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	项目预算金额： <u>2970000</u> 元；最高限价： <u>2970000</u> 元。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无

		效。
1.3.1	采购需求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1.3.2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1.3.3	质量保证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技术服务1年。
1.3.4	交货期	签订采购合同后4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全部合格产品，并安装、调试完毕。
1.4.2.4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p> <p>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企业，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如投标人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p> <p>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1.4.2.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1.4.2.6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1.4.2.7	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p>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发布〈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第一批）〉的公告》。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p> <p>投标人应根据上述要求确定所投产品是否为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提供所投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p> <p>后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第一批）。</p>
1.4.3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1.4.3.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无
1.7.1	现场考察及开标前答疑会	不统一组织
1.8.2	样品或演示	是否需要提供样品：否 是否需要提供演示：否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

		形式：投标人应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提出。投标人提出的问题为一次性提出。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	发布时间：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同时发布，并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出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2.2.4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时间	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3.3.1	技术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供所投产品的技术证明文件，本次招标活动接受以下技术证明材料。 （1）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产品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或彩页； （3）生产厂家出具的有详细产品指标的证明函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技术证明材料。
3.4.1	投标报价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执行。 （1）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相关费用等。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相关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 （2）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代理服务费等相关费用。
3.7.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日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09月24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5.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5.1.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文件的解密开启：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在开始解密本单位电子投标文件后的 30 分钟内完成远程解密。投标人必须按照《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2.1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效期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其他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身份证扫描件及授权投标代表身份证）； 3. 投标人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 投标人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税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出具有效证明文件）； 5. 投标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6. 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 7. 投标人提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p>【如有投标人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应出具书面说明和证明文件】。</p>
5.2.2	对投标人信用查询	信用信息截止时间点：同投标截止时间；

	的时间	信用查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开始查询。 查询主体：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注：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未附信用查询内容，均不作为资格审查条件。
5.2.6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5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4人。评审专家产生方式：从财政部门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5.2	评标方法	采用 综合评分法
6.2.1	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3名
6.2.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是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中标人数量：1名
10.1	签订合同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切实做好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1〕3号）规定： 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送15日内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论是国库集中支付还是预算单位自行支付的政府采购合同，预算单位都要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合同签订3个工作日内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11	履约保证金	是否递交履约保证金：否
11	付款方式	设备到货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40%，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55%，剩余5%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支付。
12	招标代理费	由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费。 代理费支付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

		<p>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收取，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支付。</p> <p>中标人应在中标公告发布后将代理服务费汇款至以下账户（请备注：代理服务费）</p> <p>支付时间：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p> <p>收取方式：银行转账</p> <p>招标代理费收取信息：</p> <p>收款单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账号：8898516010005452</p>
<p>16.2</p>	<p>质疑函的提出与接收</p>	<p>①投标人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②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③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招标公告、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p> <p>④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的代表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的书面质疑函。</p> <p>⑤质疑函接收信息</p> <p>联系单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联系人员：李冰、梁振逵</p> <p>联系电话：0371-65993320</p> <p>通讯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p>

1、总 则

1.1 项目概况

1.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1.3 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包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采购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标的物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1.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3 采购需求及其它相关要求

1.3.1 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 第三章”。

1.3.2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保证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对投标人的要求

1.4.1 投标人是指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了投标文件，参加投标竞争，有意愿向采购人提供**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投标人：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1.4.2 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提供的**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 1.4.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
- 1.4.2.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 1.4.2.3 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 1.4.2.4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它资格要求。
- 1.4.2.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采购活动。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提供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2.6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应符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特定条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2.7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采购的产品为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中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具体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4.3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 1.4.3.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1.4.3.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
 - 1.4.3.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 1.4.3.4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产品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 1.4.3.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 1.4.3.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3.7 以联合体形式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1.4.3.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其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5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6 投标人在被确定为中标人之前，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1.5 监督管理部门

- 1.5.1 本次采购活动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为：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财政部门。

1.6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 1.6.1 不论采购活动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均应自行承担。

1.7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1.7.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的，采购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或者在领取招标文件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1.7.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技术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 1.7.3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7.4 现场考察及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 样品

- 1.8.1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 1.8.2 如需提供样品或演示，对样品或演示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招标文件第三章”**，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1.9 适用法律

- 1.9.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10 保密

- 1.10.1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构成

- 2.1.1 招标文件共六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1.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或矛盾)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按照招标公告、评标方法和标准、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政府采购合同、投标文件格式的顺序进行解释，排名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如果**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内容与投标人须知中的内容有不一致(或矛盾)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 2.1.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相应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

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更正）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更正）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更正）公告（或澄清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2.2.4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修改，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变更（澄清或更正）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 2.2.5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投标人信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当自行查看项目进展、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或未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解释

- 2.3.1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招标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方式确定。

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顺延

2.4.1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编制投标文件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的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3.1.1 当采购项目只有一个“包”或“标段”的，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对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投标及报价，如仅对“采购需求”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或报价），该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3.1.2 当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投标人可以同时参加各个“包”或“标段”的采购活动，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3.1.3 当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投标人应当以招标文件中的“包”或“标段”为单位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包”或“标段”按照招标文件中对应“包”或“标段”的“采购需求”中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投标及报价；如仅对“包”或“标段”中“采购需求”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或报价），其该包（或标段）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3.1.4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3.1.5 **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1.6 **投标语言文字**：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文件、资料均使用中文。如果投标人提供有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3.2 投标文件组成

3.2.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及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编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文

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3.2.2 样品或演示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招标文件“第三章、第四章”中的相关要求。

3.3 投标人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3.3.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具体要求递交证明文件，证明所提供产品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3.3.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

3.3.2.1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3.3.2.2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技术证明资料；

3.3.2.3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技术证明资料。

3.3.3 若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提供相应技术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可不提供。

3.4 投标报价

3.4.1 投标人应以“包或标段”为基本单位进行投标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所投“包或标段”所应提供**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全部内容**（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3.4.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采购需求”、质量要求、采购预算等全部内容，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投标人自身成本、市场行情等因素，自主报价，且不得高于采购人给定的预算价或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3.4.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4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如实填写各项**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投标总报价。投标人应认真填报所有项目的单价和合价，投标文件中若有漏项、漏报，采购人视为该部分的报价投标人已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将不再给予调整。投标人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该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除因设计或是采购人原因引起的变更外，不予调整。投标人**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

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3.4.5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当包括：**所提供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和伴随服务需要缴纳的所有税费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所提供货物的运输（含保险）、装卸、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及交付采购人使用前发生的其它费用。
- 3.4.6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或“标段”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投标总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 3.4.7 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情况外，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除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原因外，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原因除外），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3.4.8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总报价。
- 3.4.9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 3.4.10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包括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
- 3.4.11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由投标人计算的完成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一切费用的期望值。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 3.5.1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
- 3.5.2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格式中写明可以不提供的除外），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 3.5.3 投标人在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 3.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字或盖章：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盖章或加盖电子章。
- 3.5.5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加密并上传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并确保上传成功。
- 3.5.6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 3.5.7 投标文件的修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如果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企业（单位）的电子签章。

3.6 投标保证金

- 3.6.1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无需递交投标保证金。

3.7 投标有效期

- 3.7.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3.7.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

4、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1.1 因采用全程不见面投标、开标、评标的方式，故电子投标文件按本招标文件第 4.2.2 条要求加密上传到指定平台。

4.2 投标截止时间

- 4.2.1 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并成功上传。

4.2.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第 2.2.2 条、2.4 条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是否酌情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期限。如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延长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期限，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则以延长后的时间为准。

4.2.4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上传、未解密的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3.1.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1.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3.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3.2.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分别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的违约赔偿金。

5、开标及评标

5.1 公开开标

5.1.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会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答疑澄清（如需要）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5.1.2 投标人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1.3 投标人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网

站下载招标文件成功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招标文件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1.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5.1.5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将不再进行开标。

5.1.6 开标时，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其它详细内容。

5.1.7 开标异议：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投标人未参加远程开标或未在远程开标过程中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5.2.1 开标结束后，评标开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5.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5.2.3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重大违法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2.4 信用查询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5.2.5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5.2.6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具体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5.3.1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递交符合性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5.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5.3.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将以书面形式作出，并在交易系统中向投标人发出，投标人在收到该要求后，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在交易系统中做出相应的回复，如果评标委员会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收到投标人的回复则视为该投标人没有回复。

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回复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回复的，或者回复内容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5.3.2.2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根据需要进行文件答疑澄清等。

5.3.2.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加盖单位的电子签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电子签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3.2.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对投标文件的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5.3.2.5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5.3.2.6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总价金额为准。
- (5)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5.3.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4 无效投标文件的规定

5.4.1 在评审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更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确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财政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

5.4.2 **如果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4.3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5.4.3.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4.3.2 报价超过了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4.3.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4.3.4 不同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5.4.3.5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5.4.3.6 属于投标人之间串通，或者依法被视为投标人之间串通；
- 5.4.3.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河南省公共资

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提交证明材料的合理时间按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方法”规定执行。

5.4.3.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4.3.9 属于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5.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文件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5 投标文件的评审

5.5.1 评标委员会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评审。如果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5.5.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5.5.2.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5.5.2.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以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数平均值作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5.5.3 评标委员会应当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标委员会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6 招标文件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5.6.1 本项目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5.7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5.7.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5.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7.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7.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8 保密要求

5.8.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8.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6、确定中标人

6.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6.1.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调整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6.1.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6.2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6.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6.2.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7、采购任务取消

7.1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8、发出中标通知书

- 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及其它相关网站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9、签订合同

- 9.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9.2 招标文件、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9.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赔偿并支付赔偿金；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9.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0、履约保证金

- 10.1 如果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 1）。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 10.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1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 10.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赔偿并支付赔偿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1、预付款

- 11.1 预付款是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 11.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12、招标代理费

12.1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13、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3.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13.2.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13.2.2 中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14、廉洁自律规定

1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

1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14.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投标人可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15、人员回避

15.1 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6、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1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6.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6.3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16.4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16.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知识产权

17.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8、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18.1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1. 本项目为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网络安全改造项目。

2. 本项目共分 1 个包，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50801-1	河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网络安全改造项目	2970000	2970000

3. 交货期：签订采购合同后 4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全部合格产品，并安装、调试完毕。

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6. 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技术服务 1 年。

7.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

二、采购清单：

技术需求			
类别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设备	日志分析产品	套	1
	数据库审计	套	1
	运维安全管理产品	套	1
	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	套	1
	网闸	套	2
	防火墙 (核心产品)	套	2
	虚拟专用网产品	套	1
	Web 应用防火墙	套	1
	终端接入控制产品	套	1
	终端安全监测产品	套	1
	杀毒软件	套	1

	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产品	套	1
	外网流量威胁探针	套	1
	内网流量威胁探针	套	1
	核心交换机	套	2
	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	套	1
其它技术服务	等保测评服务	项	1
	安全运营服务	项	1
	机房环境升级改造	项	1

三、技术参数:

日志分析产品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2U 机架式机箱, ≥ 1 个 console 口, ≥ 8 个千兆电口, ≥ 8 个千兆光口, 冗余电源, 数据盘 $\geq 4T$, 日志采集处理均值 $\geq 5000EPS$, ≥ 200 日志源授权。
功能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 SSL 加密对数据传输等进行处理、采用 B/S 架构, HTTPS 访问; 支持集中、分布、集群部署; 2 支持 Syslog、SNMP Trap、WMI、文件、数据库、SMB、二进制、插件扩展、Kafka、SOCKET、日志导入等, 操作系统支持: Linux、Windows、Window server、Uinx 等主流操作系统, 数据库支持: Oracle、MySQL SQLServer 等主流数据库, 应用系统支持: 如 Apache、Tomcat、IIS、weblogic 等; 3 资产支持组织、网络、地域等各类视图方式进行管理, 支持 IPv4/IPv6 资产管理, 支持资产自动发现, 通过对网络地址段的管理维护, 自动扫描网路资产信息; 4 系统内置关联/审计类告警策略, 并灵活支持自定义策略; 5 支持为不同类型日志设置不同的查询条件和显示条件。

数据库审计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标准机架式 2U 硬件架构, 内存 $\geq 16GB$, 千兆光口 ≥ 2 个, 千兆电口 ≥ 6 个, HDD 硬盘 $\geq 4T$, SSD 硬盘 $\geq 256G$, 冗余电源; 2 SQL 审计处理能力 (吞吐) 峰值 $\geq 1Gbps$, SQL 审计处理能力 (速率) 峰值 $\geq 60000SQL/S$, 提供 ≥ 50 个实例数授权。
功能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 SQLServer、MySQL、Oracle、DB2、Caché、GaussDB 等数据库审计, 支持主流业务协议操作的审计, 如: Samba、NFS、Portal、Http、pop3、ssh、SMTP、Telnet、FTP 协议审计支持数据库嵌套语句、函数 (sum 求和函数等)、返回结果、脚本等审计; 2 支持超长操作语句审计, 审计过程中不截断, 支持数据库 SSL 加密流量的审计, 包括 SSL1.0、SSL1.1、SSL1.2 等; 3 ★支持旁路阻断功能, 可根据访问 IP、账号、客户端工具名、时间、客户端 MAC、主机名等指定规则进行旁路阻断;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够满足要求的产品功能截图, 否则将被视为不满足。)

	<p>4 支持 B/S、C/S 三层架构应用系统审计，可提取包括但不限于六元组（应用账户/客户端 IP/MAC/操作系统主机名/用户名/应用账户名等）身份信息，精确定位到人，可获取返回结果；</p> <p>5 系统内置敏感数据类型，支持自定义敏感规则，可根据配置字段进行敏感字段的操作行为监控与审计；</p> <p>6 支持构建数据库操作行为基线的能力，可自动识别超出行为基线之外的陌生 IP、陌生工具访问行为，并进行告警；</p> <p>7 支持对 SQL 注入、跨站脚本攻击、信息泄露、数据库 CVE 高危漏洞、攻击溢出等攻击行为的识别与告警。</p>
--	--

运维安全管理产品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p>1. 配备≥ 4个千兆电口，≥ 4个千兆光口，内存$\geq 16G$，数据盘$\geq 8T$，接口扩展槽≥ 1个，冗余电源；</p> <p>2. 最大字符并发连接数≥ 250个，最大图形并发连接数≥ 200个，提供≥ 200个管理授权，支持扩展。</p>
功能要求	<p>1 支持内置、外置应用发布同时使用，支持通过应用发布的代理进行协议扩展；</p> <p>2 支持字符型远程操作协议：SSH（V1、V2）、TELNET、RLOGIN、S400，图形化远程操作协议：RDP、VNC、X11，文件传输协议：FTP、SFTP，数据库远程操作协议：支持 ORACLE、MSSQL、Sybase、Mysql、DB2、Postgresql 数据库远程访问协议审计；</p> <p>3 支持认证方式全局设定、单一用户认证方式设定，支持多种认证方式组合；</p> <p>4 支持对重要字符命令和数据库命令进行实时审核，运维人员执行命令后，系统响应动作包括，指令审批、忽略指令、阻断会话、产生告警，支持的数据库命令包括 ORACLE、MSSQL、Sybase、Mysql、DB2、Postgresql 等数据库；</p> <p>5 支持客户端检测账号异常、ip 变化等因素，启用后用户的 ip 地址发生变更将无法继续访问堡垒机，并进行告警；</p> <p>6 支持会话审计管理，支持对正在运维操作的会话的在线监控、实时阻断管控操作，审计日志中包括会话回放、起止时间、来源用户、来源 IP、目标设备、协议、命令记录、操作内容(如对文件的上传、下载、删除、修改操作)的详细行为记录；</p> <p>7 支持工单授权功能，通过运维人员申请或管理员下发工单的方式来赋予运维人员</p>

	访问目标服务器的权限，且有工单生效时间限制；
	8 需满足密评要求，支持国产化算法,可通过支持国密算法的证书认证登录。

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国产芯片，采用国产 CPU 和国产操作系统，标准机架式一体化设备，≥ 6 个千兆电口，≥ 4 个千兆光口，$\geq 8G$ 内存，$\geq 4T$ 硬盘，IP 并发数≥ 50； 2 提供≥ 256 个 IP 授权，基线核查≥ 100 个授权、Web 域名检测≥ 50 个授权。
功能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漏洞数量支持 300000 条以上系统漏洞库，并按照漏洞类别及漏洞威胁程度进行分类，漏洞库涵盖标准包含 CVE、CVSS、CNNVD、CNVD、CNCVE、Bugtraq 编号≥ 6 种，支持插件库搜索可标示搜索范围提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够满足要求的产品功能截图，否则将被视为不满足。） 2 支持常见服务、数据库、中间件、摄像头等弱口令检测，支持数据库登录扫描，至少应包括目标地址、端口、数据库账号、密码、SID、数据库名称、等登录选项的设置； 3 支持选择最大限度报告漏洞、选择执行所有规则检测、执行依赖插件、选择保存漏洞检测详情、选择是否执行危险测试、选择是否停止探测无响应主机等多种系统扫描检测选项； 4 支持选择是否开启网站木马检测，开启则检测网站中是否存在恶意脚本，支持设置检测深度，检测网站时爬虫爬取网站的页面深度，支持选择是否开启暗链检测，发现网站中的存在的其他隐藏链接； 5 支持安全基线检测，其中包括：任务类型、安全基线登录检测、登录信息批量录入验证等，核查规范支持移动、电信、公安部、工信部安全配置规范。

网闸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硬件参数：标准 2U 机架式机箱，液晶屏，冗余电源； 2 内网机≥ 6 个 10/100/1000BASE-T 接口，≥ 6 个千兆光口，≥ 1 个 console 接口，外网机，≥ 6 个 10/100/1000BASE-T 接口，≥ 6 个千兆光口，≥ 1 个 console 接口； 3 吞吐量$\geq 1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 30 万，最大数据库同步速率≥ 4000 条/秒，

	<p>最大并发视频路数\geq500 路 D1 视频；</p> <p>4 提供文件交换模块、数据库同步模块、视频交换模块、安全浏览模块、FTP 代理模块、邮件代理模块、防病毒模块和入侵防御等功能模块。</p>
功能要求	<p>1 具备多网口链路聚合功能，可实现内网网口和外网网口链路备份，分发策略支持 Layer2、Layer2+3、Layer3+4，具备 HA 双机热备功能，可通过独立的热备端口或普通业务端口实现双机热备；</p> <p>2 支持 ORACLE、SYBASE、MySQL、SQL Server、DB2 等主流数据库同步和支持国产达梦、人大金仓、南大通用等数据库的同步，支持多种同步方式（如先镜像后增量、增量）、同步模式支持单向和双向同步；</p> <p>3 支持病毒扫描和入侵检测功能，支持基于 SMTP 协议的邮件发送和 POP3 协议的邮件接收，内外网隔离环境下可实现邮件收/发，支持附件及大小控制、支持字符/字符串过滤、文件类型过滤、支持邮件地址过滤及关键字检测；</p> <p>4 支持 IPV4/IPV6 双栈接入，系统应支持映射模式、网关模式、网桥模式，管理员可依据实际网络状况进行相应的部署，必须具备源地址转换功能和虚拟 IP 技术，可对外部隐藏内网真实地址。</p>

防火墙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p>1 采用国产 CPU 和国产操作系统，标准机架式设备，冗余电源，\geq256GB 硬盘，配置\geq6 个千兆电口（\geq2 对 bypass），\geq4 个千兆 SFP 光口，\geq4 个万兆 SFP+ 光口，最大支持可扩展 SSL VPN\geq8000 个，提供\geq10000 个 IPSEC VPN 隧道数；</p> <p>2 性能参数：吞吐量\geq25G，每秒新建连接数（HTTP）\geq8 万，最大并发连接数\geq450 万，IPS 吞吐量\geq5Gbps，AV 吞吐量\geq1.5Gbps，提供三年硬件质保及 IPS、AV 防护、应用识别、威胁情报特征库升级服务。</p>
功能要求	<p>1 支持基于应用/角色/国家/省份及城市地理 IP 创建安全策略；</p> <p>2 提供入侵防御和防病毒防护功能，投标产品具备 17000 种以上 IPS 攻击特征库规则列表和本机 1000 万以上 AV 病毒特征库和双病毒检测引擎；</p> <p>3 支持 AI 运维助手，AI 运维助手功能支持进行知识问答，帮助用户理解专业术语或者协助用户进行防火墙配置；</p> <p>4 支持策略优化功能，通过策略优化能够提取命中指定策略的流量作为数据流量</p>

	分析源，自动生成符合管理员期望的安全策略规则；
5	支持识别网络摄像机、网络录像机、打印机等视频监控设备和物联网设备，根据自定义配置对出现非法行为的网络视频监控设备进行阻断操作；
6	投标产品提供标准 API 接口和定制开发功能，与三方态势感知平台通过 SSH 和 HTTPS 方式对接联动，实现黑名单及访问控制策略自动下发，相关费用需由中标人承担。

虚拟专用网产品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硬件参数：配备≥ 1个 CON 口，≥ 2个 USB3.0 口，≥ 10个千兆电口（至少包含 2 对 bypass），≥ 4个千兆光口，支持≥ 1个扩展槽，配备冗余电源，提供设备前后面板图； 2 性能参数：零信任网络访问吞吐量$\geq 2\text{Gbps}$，并发用户数授权≥ 200个，支持扩展。
功能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零信任网络服务端配置收集 windows 主机信息的具体内容项，包括：操作系统版本，系统补丁，防病毒软件、状态及病毒库更新，防火墙，防间谍软件及状态，IE 版本及安全级别、已安装和正在运行的进程或服务、系统自动更新状态、文件路径、注册表信息等； 2 支持显示零信任网络用户/终端的状态信息，包括登录时间、用户名称、用户 IP、主机名称、终端 IP、区域终端标签、操作系统类型、允许访问的资源等； 3 支持配置应用资源和应用资源组，自定义名称、描述、IP、端口、协议或者域名，支持管理员对零信任网络用户/终端进行强制下线； 4 支持在零信任网络 Policy 中添加多个终端标签，支持在零信任网络 Policy 中添加多个用户和用户组，且用户源支持本地和 AAA，支持在零信任网络 Policy 中添加多个应用资源组； 5 支持零信任网络客户端周期收集和上报终端信息，周期由零信任网络服务端配置给零信任网络客户端； 6 需满足密评要求，支持国产化算法，可通过支持国密算法的证书认证登录。

Web应用防火墙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硬件参数：标准机架设备，配备≥ 6个千兆电口（2 对 bypass），≥ 6个千兆 SFP

	<p>光口，≥ 2 个万兆 SFP+光口，$\geq 2T$ 硬盘，冗余电源；</p> <p>2 网络层吞吐量$\geq 13Gbps$，整机并发连接数≥ 75 万，HTTP 应用吞吐$\geq 8G$，HTTP 新建≥ 3.5 万，防护站点数量≥ 32。</p>
功能要求	<p>1 具有 http/https 网站自发现功能，自动发现网络中的 http/https 网站，包含服务器 IP/端口/域名/访问次数等信息；</p> <p>2 具备双引擎检测功能，可以进行语义分析和规则匹配。支持 SQL、XSS 语义分析进行识别防护；</p> <p>3 投标产品支持弱口令检测功能，自定义检测强度，并记录使用弱密码的用户名。支持图表形式的账号安全概览，展示弱口令访问情况；</p> <p>4 产品支持用户会话跟踪功能，支持用户会话记录，日志信息包含用户名和会话标识等信息；</p> <p>5 ★投标 WEB 防火墙需具备与本次投标防火墙安全联动功能，当服务器遭受攻击时，WAF 上应有相应日志信息，客户端 IP 会被 WAF 列入黑名单，防火墙也会有对应的黑名单。（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满足要求的承诺函，否则将被视为不满足。）</p>

终端接入控制产品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1 授权数 ≥ 1000 个。
功能要求	<p>1 支持 802.1x、WebAuth、Portal、端口镜像、策略路由等多种准入控制方式混合使用，一个系统可同时使用多种准入方式适应复杂网络环境，支持常见服务、数据库、中间件、摄像头等弱口令检测；支持数据库登录扫描，至少应包括目标地址、端口、数据库账号、密码、SID、数据库名称、等登录选项的设置；</p> <p>2 支持客户端自我防护机制，客户端文件、进程、注册表、服务等都无法停止、修改、删除；</p> <p>3 支持 Windows 设备安全内容：防病毒软件安装与病毒库更新，终端软件安装、是否启用 guest 账号，是否存在弱口令，是否加域，终端共享目录，终端系统补丁，终端防火墙检测，终端主机名、系统服务端口检查等，支持基于注册表、文件、进程、系统、服务进行自定义检查；</p> <p>4 支持终端修复向导，内置向导页面内容可编辑，同时也支持 url 外链修复页面；</p>

	<p>5 支持智能应急逃生方式，系统检测到运行中出现的异常和故障支持自动应急：一定时间内连续出现多台终端准入失败自动临时放行且阈值可自定义（分钟级别），确保企业网络的可用性。</p>
--	---

终端安全监测产品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p>1 包含终端管理中心软件 1 套，≥800 个 PC 授权（windowsPC LinuxPC 信创 PC）。</p>
功能要求	<p>1 支持自动采集终端设备信息，包括：硬件信息、操作系统信息、软件信息、用户信息、已应用的策略信息、历史 IP 地址信息等。支持以设备为维度，展示设备名称、IP、MAC 地址、所属用户、所属部门等详细信息；</p> <p>2 支持根据硬件信息检索设备，并设置任意组合进行查询其 IP 地址、MAC 地址、设备名称、设备类型、网段、网段组、用户、部门、设备组、设备位置、连接交换机、设备状态、客户端运行状态、主板型号、主板序列号、BIOS 制造商、PCI 设备描述、CPU 型号、设备历史 IP、软件名称、CPU 频率、内存大小、硬盘大小、操作系统、设备最近启动时间、设备最近离线时间；</p> <p>3 支持 Windows 终端设备的外联接口进行安全管控，包括但不限于红外、蓝牙、软盘、光盘、串口、并口、网络接口、USB 接口以及其他外联设备；</p> <p>4 支持对市面移动存储介质进行安全加密，做成加密 U 盘，支持加密 U 盘绑定注册与管理；支持加密 U 盘文件读写操作审计与控制；</p> <p>5 支持屏幕水印，将水印信息加载到屏幕上方，支持宏参数替换（用户名、用户全名、计算机名、计算机全名、IP 地址、MAC 地址、日期、时间），支持自定义显示位置、字体、字号、水印密度、水印颜色、透明度，支持水印单行模式、对齐方式、水印位置，支持明文水印、二维码水印、图片水印、矢量水印；</p> <p>6 支持管理员强制远程和管理员发起申请由终端确定后建立远程协助，支持终端用户主动发起远程申请协助，支持多对一模式，多个管理员可同时对一个终端进行远程协助，支持一对多模式，一个管理员可同时对多个终端进行远程协助，支持在锁屏、注销、系统未登录状态下发起远程协助。</p>

杀毒软件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要求具备微隔离、病毒查杀、实时防护、基线检查、漏洞管理、弱密码检测、违规外联检测、外设管控、软件管控等功能，配备≥ 1000点PC授权，≥ 150点服务器授权； 2 要求支持以下操作系统:WindowsXPSP3及以上、WindowsServer2003及以上、CentOS2.5~8、Red Hat Enterprise Linux 5~8、Ubuntu1610、macOS X10.15及以上、中标麒麟、银河麒麟、麒麟 V10、统信 UOS v20等操作系统部署。
功能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梳理全网资产软件信息（软件名称、软件版本、软件厂商、软件大小、关联终端数量），账号信息（终端名称、账号、终端IP、账号类型、权限、账号状态、最近修改密码、最近登录），网络信息（本地端口、协议、关联终端数量），进程信息（进程启动命令行、关联终端数量）； 2 支持检测勒索病毒、蠕虫病毒、灰色软件、压缩炸弹、黑客工具、木马病毒、挖矿病毒、恶意代码、风险软件、其它病毒； 3 支持添加软件白名单，包括软件名称、软件厂商和备注，支持批量导入和导出白名单，支持一键基于现网软件生成白名单，支持对非白名单软件进行提醒； 4 支持通过管理中心批量推送消息至各客户端，支持配置资产信息登记策略，开启后终端用户可以在客户端输入相关信息上报； 5 支持管控U盘、移动硬盘、SD卡、MP3、数码相机等移动存储设备以及苹果、安卓手机； 6 支持扫描终端漏洞、从漏洞和终端两个视角提供扫描详情，支持一键修复漏洞； 7 基线检查支持身份鉴别策略、访问控制策略、安全审计策略、入侵防范规则检查策略、其它规则检查策略，支持剩余信息保护。

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产品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国产 CPU 和国产操作系统，CPU\geq16 核，内存\geq128G，\geq4 个千兆电口，\geq2 个万兆光口，系统盘\geq480 SSD，数据盘\geq32T 硬盘，冗余电源； 2 性能参数：吞吐量\geq8Gpbs，事件处理性能\geq8000EPS； 3 提供重保模块、工单管理模块授权，配备三年软硬件质保及威胁情报授权服务，不限制日志接入源数量，不限制自有品牌和第三方品牌联动响应应用数量。
功能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要求支持通过 SSH 方式或 HTTPS 方式与三方防火墙实现策略联动，不需要额外开发成本，支持与本次招标防火墙、Web 应用防火墙完成 IP 阻断、策略下发、策略聚合下发等联动功能； 2 支持对第三方设备的 Syslog 日志进行解析、呈现，并做进一步分析，针对常见的第三方网络安全设备，提供了预定义日志解析配置及模板，同时也支持根据 Syslog 日志信息的格式，创建自定义的日志解析配置及模板，解析规则包括 Grok 解析、Key-Value 解析、JSON 解析，至少支持 syslog、netflow、meta data、sysmonn、linux 日志接收存储； 3 支持总览现网安全态势，包括综合评分、威胁攻击分布、热点事件、资产风险状况、最新安全事件、弱点态势； 4 支持资产间流量互访关系拓扑可视化，以可视化的方式展示资产及资产关联的业务与资产、外部 IP 之间的互访关系，支持在拓扑可视化视图中，对资产以及互访关系进行下钻，查看其关联的原始威胁事件信息，支持展示资产关联的应用信息，便于运维管理； 5 支持通过 IP/域名/MD5 实现全局溯源，溯源结果中需包含标签信息、威胁事件、流量监控、关联情报等相关信息，支持本地溯源和在线溯源模式； 6 支持辅助威胁事件的分析研判，提供攻击阶段、攻击类型、处置建议、上下文信息、证据信息等关键信息，支持原始 pcap 报文下载，提供 URL 和 Base64 解码工具； 7 支持与本次投标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进行扫描联动，管理员可新增、查看、修改、删除扫描器；支持导入漏洞扫描报告； 8 ★支持剧本管理功能，配置针对威胁事件的触发条件、对威胁情报的查询、

	<p>执行自动响应的判定条件，以及响应处理动作（下发策略、IP 阻断、访问控制、结束进程、隔离文件、重启终端或创建工单），从而实现自动化编排与响应流程和人工确认流程，可设置流程生效时间。为便于管理与运维，需要内置预定义处理流程，包括挖矿类、勒索类、暴力破解类和弱密码类；（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够满足要求的产品功能截图，否则将被视为不满足。）</p> <p>9 支持通过云端 AI 大模型对案件、威胁事件进行辅助分析、给出处置建议，并支持对 PCAP 报文解读。</p>
--	---

外网流量威胁探针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p>1 标准机架式设备，要求设备为前后通风，CPU≥8 核，内存≥32G，支持≥4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2 个万兆光口，支持≥1 个接口扩展槽，存储容量≥1T SSD 硬盘，配备冗余热插拔电源和冗余热插拔风扇；</p> <p>2 性能要求：应用层数据处理性能≥2Gbps；</p>
功能要求	<p>1 支持 SYN Flood、DNS Query Flood 等多种 DoS/DDoS 攻击检测，支持 ARP 攻击检测，检测每个 MAC 对应的 IP 数量，以及 IP-MAC 绑定；</p> <p>2 支持流量基线自学习功能，配置低/中/高三级检测灵敏度，配置 7-28 天的流量学习周期，自动创建流量基线；</p> <p>3 支持与第三方监管平台对接，上送系统状态，自定义上送威胁日志、证据报文、流量元数据、会话日志等；</p> <p>4 ★投标产品符合《河南省卫生健康行业网络安全态势感知数据采集规范（试行版）》，支持将安全数据对接上传至河南省卫生健康行业网络安全一体化监管服务平台，并确保质量达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省一体化监管平台接入成功案例截图，否则将被视为不满足。）</p>

内网流量威胁探针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标准机架式设备，CPU\geq8核，内存\geq32G，配备\geq4个千兆电口，\geq4个千兆光口，\geq2个万兆光口，支持\geq1个接口扩展槽，配置\geq1T SSD硬盘，冗余电源； 2 性能参数：应用层吞吐量\geq2Gbps； 3 配置病毒扫描、入侵检测、僵尸网络检测、应用识别、异常行为检测、欺骗监测、威胁标签、WEB攻击模块；
功能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基于特征的入侵检测、双病毒引擎检测、Web类攻击检测规则、应用识别分析、异常行为类攻击检测、异常流量分析等流量分析技术； 2 通过异常流量透视功能呈现由服务器发起或指向服务器的网络流量，以服务器为对象，监控与服务器互访的异常网络流量，支持多维度的条件过滤； 3 支持根据资产类型、威胁行为等条件自定义威胁范围，对范围内的威胁自动进行相关威胁响应操作； 4 支持基于流的病毒检测和基于特征的入侵检测，具备\geq1400万的病毒特征库，\geq35000种入侵防御特征库； 5 支持异常行为类攻击检测，至少包括扫描攻击检测、恶意完整访问检测、SMB NETBIOS逃逸检测、可疑NETBIOS行为检测、SMB端口扫描检测、暴力破解检测、DNS域名被劫持检测、比特币挖矿行为检测等； 6 支持本地设置蜜罐陷阱，诱捕网络威胁攻击，确认威胁来源、威胁类型及影响范围，支持FTP、HTTP、MYSQL、SSH、TELNET等网络协议的行为欺骗检测。

核心交换机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交换容量\geq102Tbps，包转发率\geq76800Mpps； 2 主控板槽位数\geq2，业务板槽位数\geq6，\geq48个万兆光口，\geq24个千兆电口，1根万兆堆叠线缆。
功能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横向虚拟化技术，将多台设备虚拟为一台设备，支持长距离集群； 2 支持VxLAN功能，支持VxLAN二层网关、三层网关，支持BGP EVPN，支持分布式Anycast网关，支持VxLAN Fabric的自动化部署；

	3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ISIS、ISISv6；支持路由协议多实例。
--	---

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p>1 软件授权要求：配置≥100T 灾备容量授权，配置≥4 台内置应急容灾授权，配置不限制客户端数量的虚拟机整机备份、≥10 个数据库的 CDP 持续保护授权；</p> <p>2 2U 标准机箱（最大可配置 18*3.5 英寸硬盘），≥1T 内存；≥112TB SATA 硬盘存储空间；标配≥960GB SSD 系统盘（RAID1）；板载≥4 个千兆口；≥4 口万兆网卡（含全量光模块）可支持扩展 16GB FC HBA 卡，1GE 或 10GE 网络接口卡；RAID 标卡-4GB Cache。</p>
功能要求	<p>1 ★能够基于实时增量数据捕获技术，实现各类系统及数据库应用级容灾功能；（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够满足要求的产品功能截图，否则将被视为不满足。）</p> <p>2 支持 Linux，/Windows2000/2003/2008/2012/XP/VISTA/WIN7/WIN8, MacOS, 中标麒麟，红旗，FreeBSD 等，在各种操作系统上，具有相同的操作界面；</p> <p>3 ★可设定的任意历史点数据快速恢复，时间精度可以达到秒级，具备真正的 CDP 数据保护功能，最大限度减少因软硬件故障及逻辑错误等造成的数据丢失量；（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够满足要求的产品功能截图，否则将被视为不满足。）</p> <p>4 支持 Hyper-V、VMware、华为 HCS、新华三 CAS、OpenStack 等虚拟化环境的虚拟机备份与恢复，采取无代理方式备份，支持 Lan-Free、完全备份、增量备份、差异备份、永久增量等备份方式；还支持跨虚拟化平台的虚拟机迁移、支持在隔离环境内执行虚拟机快速演练和验证等高级功能；</p> <p>5 支持将本地的备份数据实时复制到异地容灾中心，并在容灾中心进行可直接进行恢复使用；</p> <p>6 支持文件及目录选择，可自由选择需忽略的文件或目录，可以自动跳过临时文件，避免无效数据占用带宽资源。支持粒度恢复功能，在恢复之前可以快速查看备份文件目录信息，备份软件自身不对数据做任何修改，备份数据可以不通过备份软件直接使用，减少数据恢复时间。</p>

等保测评服务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针对医院 HIS、LIS、PACS、EMR、互联网医院、OA、门户网站等系统开展等保测评一次。
功能要求	参照国家等级保护 2.0 技术标准对信息系统按照等级保护标准开展测评和差距分析，出具整改意见和测评报告，协助完成系统定级专家评审工作，完成当地公安部门的备案工作，并取得有效的备案证明。

安全运营服务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提供驻场运维工程师 1 名，二线高级工程师 2 名，服务期限 1 年；		
功能要求	漏洞扫描服务	服务人员使用安全评估工具对评估目标范围内对象进行漏洞扫描，人工去除误报，生成相关报告并提供加固建议。	4 次 / 年
	渗透测试服务	通过真实模拟黑客使用的工具、分析方法来对应用进行模拟攻击，由高级工程师进行深入的手工测试和分析，识别工具弱点扫描无法发现的问题。主要分析内容包括逻辑缺陷、上传绕过、输入输出校验绕过、数据篡改、功能绕过、异常错误等以及其他专项内容测试与分析，渗透结束后生成相关报告并提供加固建议。	2 次 / 年
	应急响应服务	在出现重要安全事件时（信息系统遭受攻击、网络病毒爆发等），派遣高级安服人员，通过远程和现场支持的形式协助客户对遇到的突发性安全事件进行紧急分析和处理。主要工作内容包括：突发事件相关信息的收集、事件的分析、报告提交、问题解决建议等，协助用户解决突发安全事件，并提供应急响应报告。	按需
	安全培训服务	为用户提供标准化的安全培训，培训内容覆盖安全意识、安全制度、安全赛事、安全攻防技术、安全专项主题等多种方面，全面提升客户安全能力。	1 次 / 年
	安全保障服务	国家和省市重大活动期间，提供网络安全保障服务，工程师现场值守，提供应急响应、威胁日志分析、安全技术支持，每日输出安全监测报告。	按需
	安全巡检服务	服务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安全巡检服务，对客户安全设备的配置检查，对安全设备的运行状态、安全策略、漏洞库等进行安全配置核查；安全设备日志分析，检查防火墙、入侵检测和其他安全设备的日志信息，对其进行分析，排查网络中可能发生的安全事件；服务器木马查杀，发现存在木马、病毒等恶意程序，及时进行查杀清理，避免被不法分子利用进行后续横向扩散。	4 次 / 年
	新系统上线检测服务	针对新系统入网前，由安服人员对新系统进行安全评估，包括漏洞扫描、应用渗透测试、基线检查、加固复测，从而评估新系统的安全状况，查找不符合安全要求的配置项以及安全风险点。	按需

机房环境升级改造

指标项	技术规格要求	
基本要求	1 精密空调，动力环境监测系统，服务器机柜，配电系统升级改造，精密空调风道改造等。	
功能要求	精密空调 (1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单台制冷量$\geq 20\text{KW}$ 2. 单台送风量$\geq 5200\text{m}^3/\text{hr}$，需提供证明文件。 3. 全年 AEER ≥ 3.6；需提供证明文件。 4. 空调机组具有高可靠性，机组平均无故障时间 MTBF≥ 10 万小时； 5. 机组应有节能措施的设计应选用“/”型大面积蒸发器，保障换热效率； 6. 机房专用空调系统采用环保机型制冷剂 R407C； 7. 机房专用空调应具备电子再热器，采用 PTC 材质； 8. 机房专用空调机组的风冷冷凝器的风机电机、压力控制器等应有良好的防水性能； 9. 应采用先进的模糊逻辑控制或 PID 调节技术；采用触摸屏，能显示温湿度曲线，具有图形显示机组内各组件的运行状态的功能；应具有大容量的故障报警记录储存的功能，存储历史告警信息不小于 100 条； 10. 机组应具有过压、欠压等报警及故障诊断，告警记录功能，自动保护，自动恢复，自动重启等功能，控制系统应具有多级密码保护功能； 11. 每台机组可选标配漏水探测器，实时监测漏水情况，探知到漏水发生时，声光告警。
	三相智能电量监测仪 (1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接线：三相四线或者三相三线； 2. 电压量程：AC400V/100V、精度 0.2 级； 3. 电流量程：AC5A/1A、精度 0.2 级； 4. 频率：45-65HZ、精度$\pm 0.02\text{HZ}$； 5. 功率：有功功率 0.5 级、无功功率 1 级、功率因数 0.5 级； 6. 电能：有功电能 0.5 级、无功电能 1 级； 7. 通讯：RS485 通讯接口、MODBUS-RTU 协议、通讯波特率 1200~19200； 8. 环境：输入电压工作温度$-10\sim 55^\circ\text{C}$、绝缘$> 5\text{M}\Omega$、耐压$> 2\text{KV}$； 9. 含 3 个开合式互感器。
	配电监控管理软件 (1套)	配电监测接口软件；实时测量相电流、相电压、线电压、有功功率、功率因素、电能、频率等电量参数；
	UPS 智能监控管理 (1套)	UPS 监测接口软件；对 UPS 的电压、电流、频率、功率、后备时间等进行实时监控；整流器与旁路的电压、电流参数；逆变器与电池的电压、电流及电池的后备时间、充电量，负载的电压、电流参数显示；
	智能监控管理平台 (1套)	精密空调监测接口软件；监控内容：回风温度、湿度、温度设定值、湿度设定值，空调压缩机、风机、加热器、加湿器、除湿器等的运行状况。
	智能数显温湿度变送器 (4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液晶显示屏；供电电压 DC10-30V； 2. 测量范围 温度：$-20^\circ\text{C}\sim 70^\circ\text{C}$；湿度：5~95%rh 3. 测量精度 温度：$\pm 0.5^\circ\text{C}$，25°C；湿度：$\pm 3\%$rh，25%rh； 4. 功耗$\leq 0.4\text{W}$；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 $\geq 500000\text{h}$；响应时间 $\leq 30\text{ms}$； 5. 通讯接口：RS485；通讯协议：MODBUS
	智能监控管理	温湿度监测接口软件；实时监测机房内温、湿度值。

平台 (1套)	
漏水监控管理软件 (1套)	漏水监测接口软件；实时监测精密空调、送水管道、窗沿等易漏水地区周围是否有泄漏。
消防控制管理软件 (1套)	检测消防报警情况，提供历史记录供查询，当发生消防报警，即以设定的方式发出告警
红外双鉴探测器 (1套)	1. 工作电压：DC9-16V； 2. DC12V 时的消耗电流 $\leq 20\text{mA}$ ； 3. 探测范围及角度 6M/360° ； 4. 抗白光级别：6500Lux； 5. 报警延时：5/10/30S；
红外监控管理软件 (1套)	实时监测机房内人体移动或门口人员进出状态，在布防时段，有人体活动时发出报警。
视频监控管理软件 (1套)	将视频监控硬盘录像机/摄像机的 IP 地址通过视频码流添加到监控管理软件系统中，用户可在局域网内对视频监控进行实时播放浏览。
指纹密码刷卡器 (1套)	1. 操作系统：LINUX 2. 指纹模组：指纹光学传感器 3. 指纹识别：FAR-0.001% FRR-0.6% 4. 指纹容量：3000 枚 5. 存储容量-3000 个用户、3000 张卡片、10 万条记录。
门禁监控管理软件 (1套)	系统通过门禁系统协议开发将门的开关状态，进出人员记录等数据嵌入到智能监控管理软件系统中，用户可在局域网内对门禁系统进行查询历史记录、设置权限、远程开关门等管理操作。
DCIM 控制平台 (1套)	1. 工业级 ARM 低功耗芯片，ARM-LINUX 系统； 2. 32 路 RJ45 端口，提供强大的接口接入能力：6 路拓展网口、4 路 485 接口、4 路复用 232/485 接口、8 路 DI 输入接口、10 路有/无源 DO 输出接口、4 路 AD 接口可直接接入漏水绳、1 路 WIFI/AP 以及 1 路上行网口；主机集成在线协议免编程开发工具，可实现网页在线无代码编程设备，任意串口设备快速接入，无需外置扩展模块； 3. 主机集成在线协议免编程开发工具，可实现网页在线无代码编程设备，任意串口设备快速接入，无需外置扩展模块.支持短信、电话、邮件、微信报警； 4. 嵌入式自带监控系统，支持精密空调、UPS、漏水、消防、烟感、门禁、视频、温湿度、蓄电池等系统接入； 5. 全面支持 HTML5 界面，无插件监控，跨平台分辨率自适应； 6. 支持双路 220V 供电，断电无缝切换； 7. 内置双路互锁看门狗程序，解决主机宕机问题； 8. 支持定制化界面。

智能监控管理平台软件 (1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统软件支持 B/S 架构，支持对机房动力环境监控设备集中统一监控管理，可通过内外网远程浏览、设置系统各项参数，修改后不需重启系统，立刻生效； 2. 系统支持对机房内 UPS、精密空调、温湿度、配电系统、空调漏水、消防系统、视频监控、门禁等系统集中统一监控管理； 3. 软件支持 PC 端浏览器；支持手机和平板进行监控； 4. 软件支持门禁系统无缝接入，可以实现在线授权撤权、修改密码、遥控开门； 5. 系统支持短信、电话、邮件、声光多种报警方式。
局域网 WEB 远程浏览	通过 WEB 浏览器，获得授权的管理人员可通过局域网对系统进行远程管理，也可远程对系统进行参数设置，修改后立即生效，无需重启系统，实现真正的远程管理。
4G 网络报警模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报警服务器支持 4G 全网通讯，不限制运营商，且支持邮件、信息以及电话同时报警，实时记录报警状态； 2. 报警服务器支持 HTTP, Webservice 报警接口，支持动态 modbus 协议接口，支持 AT 指令接口，可以对接到任何监控系统，一台设备可被多套系统共用； 3. 报警服务器支持 4G 无线网络转 RJ45 有线网络服务，提供 DHCP 上网模式，支持监控系统不占用信息机房 IP 地址即可实现外网访问，辅助监控平台软件实现外网访问功能； 4. 服务器支持 web 添加主机 IP 及应用端口，实现反向主机宕机、软件异常退出监测，支持系统应用卡死退出监测报警，防止传统监控平台系统自身出现问题导致报警功能完全失效； 5. 报警服务器自带 HTML5web 界面，可在 WEB 界面实现查看 SIM 卡状态，管理设置 IP 地址、校正系统时间、查看报警历史记录、设定动态自定义短信内容、设定反向监测服务器等功能。 6. 报警服务器内置报警电话、邮件联系人，web 随时更改报警设置，无需重启即可实现报警联系人切换； 7. 报警服务器同时具备多种报警指令方式，包括 AT 指令报警方式、DI 实时触发报警且支持 Modbus 协议自定义报警内容实时传参； 8. 报警服务器双网口设计、支持 1 路 DI 信号输入，支持 1 路 232 接口； 9. 提供高低温测试报告。
本地声光报警软件 (1套)	报警信号通过本地声光播报出来。
服务器机柜 (4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9 英寸 42U 标准机柜。 2、板材：采用优质 SPCC 冷轧钢板，机柜框架采用 7 道折弯结构，遵循力学原理，稳定性更高；机柜框架厚度 1.5mm、侧板厚度 1.0mm、其余部件厚度 1.2mm； 3、前门配有高密度平板六角网孔门、后门双开平板六角网孔门，具有良好的通风自然散热性能，通风率>75%。 4、方孔条采用喷码技术工艺，标识更清晰，方孔条左右通用便于实际安装使用； 5、机柜承重：结构稳固，静载≥2400Kg 6、机柜表面处理：机柜表面经过脱脂、酸洗、防锈磷化处理，然后防静电喷朔，美观大方，表面精细无粉团、无毛刺。机柜通过 480h 的盐雾试验，试验后外观评级高达 10 级 7、输入 32A，输出 16 位国标 10A+4 位国标 16A、接线盒、指示灯、竖装，上进线，1.5U
配电系统升级改造 (1项)	考虑机房 IT 负载供电的可靠性，对原有 PDU 供电链路进行升级改造，包含 UPS 输出、机柜双路 PDU 输入链路，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及合理性、可靠性，配电改造升级； 提供 4 次充放电检测及电池外观检测服务。

	精密空调风道改造 (1项)	因机房数据算力的发展，机房单机柜功率密度提升，机房原有地面敷设的通风地板不满足现在及未来规划使用需求，需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更换防静电通风地板，规格型号：全钢 600*600*35mm，与静电地板配套，通风率不低于 30%。
--	------------------	---

四、商务要求:

(一)、售后服务要求

1. 所有安全设备质量保证期 3 年，技术服务 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

2.1 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保证在接到通知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并进行原厂维保。简单故障 2 小时内排除并恢复正常使用；重大故障需联合原厂商完成调查。故障原因并实施故障处理、设备更换、修复等工作，以恢复产品正常使用。此外，在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对出现故障的部件提供性能相同的替用部件确保产品正常使用。

2.2 对于产品中的主要部件，中标供应商应在保修期间免费提供有关的备品、备件及消耗品。

2.3 人员配备：投标人应根据项目情况成立项目组，项目组人员应至少包含但不限于项目经理 1 名，团队实施人员 2 名。投标人应提供所投产品原厂实施人员及维修人员的信息。

2.4 投标人应提供驻场运维工程师 1 名：每天（工作日）定时对安全设备进行巡检，设备检测到的安全事件进行确认、收集到的日志信息进行分析、审查，发现潜在风险，以检测出诸如网络入侵、病毒攻击、反常行为、异常流量等安全威胁，快速识别病毒攻击、异常流量以及用户非法行为等重要的安全信息，从而有针对性地配置和调整网络整体安全策略，保证网络的安全。

二线高级工程师 2 名：通过远程和电话支持的形式 7*24 小时协助驻场运维工程师对遇到的疑难网络安全事件、重大安全事件、突发性信息安全事件等进行紧急分析和处理。

应在投标文件中写明人员姓名，职务，工作内容，简历证书等信息。

2.5 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派技术人员半年给予每月不少于 2 次的产品巡检；半年后每月不少于 1 次对整个产品进行一次产品巡检，对产品存在的潜在安全和故障隐患进行分析并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案加以排除。

2.6 投标人要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和固定的售后服务队伍，良好的服务态度和数量；项目组的技术队伍在售前和售后要固定，不能临时替补或经常更换。

2.7 质量保证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故障设备更换及维修服务。

(二)、其他服务要求

1. 交货

1.1 签订采购合同后 4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全部合格产品，并安装、调试完毕。

1.2 交货时要求投标供应商就所投产品提供生产厂家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产品说明书等，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供应商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供应商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供应商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的责任。

1.3 货物验货包括以下内容：

1.3.1 外包装检查，外包装应完好无损，无明显破损、变形、潮湿等现象，标识清晰完整，无涂改、破损等情况。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且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1.3.2 内容物检查，根据货物的种类和性质，进行相应的检查，包括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颜色、质量等。

1.3.3 配件齐全，对于需要配件的货物，要检查配件是否齐全，是否与货物一致。

1.4 安装：对需要安装的物品进行组装、搭配、安装、调整等操作。进行货物安装时，需要遵守以下技术要求：

1.4.1 按照货物及要求进行组装、搭配等操作；

1.4.2 人员必须具有良好的技术素质和操作方法；

1.4.3 确保安装质量符合要求；

1.4.4 将安装好的货物进行分类整理，作好标识和追溯，以便后续操作时进行查找和识别。

1.5 保证所提供设备及配件为全新的原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

2. 验收

2.1 投标供应商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供应商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2.2 安装调完成后 2 日内验收完毕。

2.3 货物验收：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供应商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 a、中标供应商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 b、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 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中标供应商应在设备到货后配合采购人进行开箱检查，当出现损坏、数量不全或产品不符等问题时，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解决。设备开箱测试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不符合招标文件与合同的要求时，采购人有拒收的权利及保留索赔权利。

D、质量检验，对货物的质量进行检查，包括外观质量、功能性能、使用寿命等方面的检验，达到出厂合格标准，合格率 98%以上。

E、抽样检验，对大宗货物进行抽样检验，确保货物的整体质量符合标准要求，合格率 98%以上。

3. 培训安排

3.1 须列出应该由厂商或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免费或收费培训安排，具体实施培训计划时需和采购人协商确定，由采购人统一安排；技术人员对设备操作及维修人员进行操作及维修培训，制定全方位免费技术培训方案和培训计划。

3.2 培训对象：维护和管理人员，由采购人指定人员。

3.3 培训方式：现场培训。在产品安装调试过程中进行培训。现场培训包括对运维人员、管理人员的培训。讲授各种部件的运维和使用时注意的事项及相关知识。

3.4 培训费用：培训费用计入总价，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4. 质量保证

质量保证期间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维护维修配件的所有费用，采购需求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 其他要求

基于对本项目的要求和理解，制定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实施计划、质量保证措施、安全规范措施、项目实施方案部署；

安全运营服务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安全巡检服务、资产梳理服务、安全基线检查服务、网络安全监测服务、应急演练服务、渗透测试服务；

项目管理与质量保证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计划、组织机构、项目实施人员素质、验收计划以及项目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等。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标工作，采购人负责评标的组织工作。

一、评标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3、《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 4、《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
- 5、《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
- 6、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7、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评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独立进行评审；

2、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评审专家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7、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评标准备工作

-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主任评委；

四、评标程序如下：

1、资格审查工作

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第四十四条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须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5.2.1规定。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采购人将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交评标委员会进行下一步的评审。

2、形式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工作

形式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形式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盖章或加盖电子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	不同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4规定
	质量保证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3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2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7.1规定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其他实质性要求	不存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无效响

		应的情况
--	--	------

3、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包含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本身成本、人工费用、运输、税费等，以及最后报价不会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能力的说明等。

投标人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电子签章，否则无效。

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回复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回复的，或者回复内容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4、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5、核对评标结果。

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五、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递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内容需符合价格扣除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2019年4月3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的要求，投标产品如有中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相关规定，本项目采购设备中如有被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由具备资格的机构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进行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安全认证合格或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按无效投标处理。

注：具备资格的机构是指列入《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的机构。

4、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无

5、同品牌处理办法：

（1）如果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将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规定处理。

6、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如最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六、综合评分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部分 (3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所投产品全部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p>
2	业绩 (4分)	<p>投标人应提供所投核心产品自2022年1月1日以来的类似案例，每提供1份得1分，最多得4分。</p> <p>注：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人员配备 (6分)	<p>(1)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应具有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认证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网络规划师认证证书，每提供1项证书的得1分，最高得2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p>(2) 投标人团队实施人员（除项目经理外）应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中级网络工程师及以上证书，每提供1项证书的得1分，最高得2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p>(3) 投标人团队人员中具有所投产品原厂实施人员，每提供1人得1分，最高得2分。投标人应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p>
	售后服务 (5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从质量保证期、承诺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和解决方案等方面综合评审：</p> <p>售后服务方案详尽、服务体系完善、有详细的响应承诺和人员配置、备品备件配置合理的，得5分；</p> <p>售后服务方案较详尽、服务体系较完善、有响应承诺和人员配置、备品备件配置较合理的，得3分；</p>

		<p>售后服务方案可行、有针对本项目的服务体系、有响应承诺和人员配置的，得 1 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p>
	<p>培训方案 (5 分)</p>	<p>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项目情况提供针对本次项目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人员对设备操作及维修人员进行操作及维修培训，制定全方位免费技术培训方案和培训计划。 培训方案内容详实，时间安排合理，培训内容丰富，培训资料完善，针对性强，充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培训方案内容完整，有时间安排，培训内容、培训资料均齐全，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培训方案内容不够详实、培训时长紧张、训内容不丰富、培训资料不完善、针对性不强的得 1 分； 未提供者不得分。</p>
<p>3</p>	<p>技术部分 (50 分)</p>	<p>技术参数 (34 分)</p> <p>1、技术参数中所有条款均符合招标文件“项目技术需求”要求的，得满分 34 分； 2、评标委员会根据相应内容的偏差情况在满分 34 分的基础上进行评价。技术参数中标注★项的技术参数项为重要技术参数，每出现一个重要技术参数负偏离即在满分基础上扣 2 分，以此类推；非标注★项的技术参数为基础技术参数，每出现一个基础技术参数负偏离即在满分基础上扣除 1 分，以此类推，扣完为止。</p> <p>实施方案 (5 分)</p> <p>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实施计划、质量保证措施、安全规范措施、项目实施方案部署等）进行评审： 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实施计划详尽、质量保证和安全规范措施完善、实施方案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具有较强的实用性和先进性、充分考虑了项目的安全性和扩展性、具有切实可行的管理和保障措施的得 5 分； 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实施计划较具体、有质量保证措施、实施方案有一定的实用性和先进性、有关于项目的安全性和扩展性的考虑、有管理和保障措施的得 3 分； 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简单、有缺项漏项、仅能满足基本实施要求的，得 1 分； 未提供者不得分。</p> <p>安全运营服务方案 (5 分)</p> <p>投标人结合项目实际提供安全服务方案，应至少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安全巡检服务、资产梳理服务、安全基线检查服务、网络安全监测服务、应急演练服务、渗透测试服务。 投标人提供安全运营服务方案内容详尽、合理、逻辑清晰、针对性强、可行性程度高的得 5 分； 投标人提供安全运营服务方案内容完整、但基本合理、逻辑较清晰、有可行性的</p>

		<p>得3分； 投标人提供安全运营服务方案简单、仅能满足项目基本需求的得1分； 未提供者不得分。</p>
	<p>项目管理与质量保证方案 (5分)</p>	<p>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提供项目管理与质量保证方案，方案应包括项目实施计划、组织机构、项目实施人员素质、验收计划以及项目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等方面内容：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及质量保证方案清晰科学完整，方案内容详细完善，能够保证项目的质量，实现采购目标的得5分；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及质量保证方案完整，方案内容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及质量保证方案简单、存在缺项漏项仅能满足基本需求的得1分； 未提供者不得分。</p>
	<p>节能环保 (1分)</p>	<p>投标人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并提供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 投标人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产品的，并提供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未提供者不得分。</p>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采购人名称）以_____（政府采购方式）对_____（同前页项目名称）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评定，_____（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合同一般条款
- 1.1.4 合同专用条款
- 1.1.5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6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7 其他相关招标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_____；
- 1.2.2 货物数量：_____；
- 1.2.3 货物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合同签订后，按合同规定交货。

1.5.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违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递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招标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以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_____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___个工作日内

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2.21.1 招标文件要求乙方递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递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21.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1.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2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内容	约定内容
1.5.1	货物交付期限	合同签订后，按合同规定交货。
1.5.2	货物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3.2	具有知识产权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 (如有)	//
2.4.1	货物包装要求(如有)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p>招标完成后，中标单位与(采购单位)指定用户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发货到用户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后按照以下方式付款。</p> <p>1. 验收及付款程序：所供货物经采购人验收达到合同要求后，由中标人凭供货合同及《货物验收数量和质量验收单》和发票提出付款申请办理资金支付手续。</p> <p>2. 付款方式：设备到货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55%，剩余 5%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支付。</p>
2.8	质量保证	质量保证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技术服务 1 年。
2.9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	由乙方负担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____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7 日内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____时间内以书面形式	2 日内

	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____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7.1	货物交付时，乙方在____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5日内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包括货物交付时、货物交付完后）	1. 检验和验收标准：按国家规定 2. 检验和验收程序：按国家规定 3. 验收书的效力：按国家规定
2.21.1	递交履约保证金的方式	不需要
2.21.2	履约保证金在____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期间应完全有效
2.22	合同份数	
补充条款 1	
补充条款 2	
.....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填写项目名称)

包号或标段 (如有, 需要填写)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5-586

投标人: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 1、开标一览表
-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5、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6、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9、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1、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 1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3、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交纳承诺函
- 14、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 1、 投标函
-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 3、 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 4、 技术条款偏差表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 6、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投标人须提交资料
 - 6-1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 6-2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 6-3 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6-4 政府采购强制或优先采购的清单产品（如有）
- 7、 投标人简介
- 8、 售后服务计划
- 9、 投标人自身履行的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10、 评审所需要的其他文件
- 11、 技术证明文件
-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报价（大写）	
报价（小写）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保证金	
有效期	
其他声明	

说明：此表中，每标段（或包）的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扫描件

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 2.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 2.2、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扫描件。
- 2.3、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3.1、应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特定资格的证明文件。

3.2、扫描件上应加盖企业电子章（自然人投标的，需自然人签字）。

3.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子 邮 箱：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下面应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5、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就（项目名称、标段号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包名称）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202 年 月 日至 202 年 月 日（填写具体日期）。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代理人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填写一个手机号和一个座机号）

代理人电子邮箱：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投标的无需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下面应附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八、我单位在此申明：保证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正确的、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1、我单位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我单位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
- 3、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我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5、我单位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在投标有效期内，我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而被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7.1、投标人承诺本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致：_____（填写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声明：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2、近一年的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如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应提供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参考《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会【2001】1035 号）规定，审计报告应当由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方为有效。

11、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

11.1、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 与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注：若无此情形，写“无”即可。

11.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需投标人出具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要求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如果是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1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参加__（投标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中，我单位保证做到：

12.1、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

12.2、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12.3、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承诺书。

13、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填写项目名称及标段或包号： ，招标编号： ）
招标中**若被确定为中标人**，我单位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
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的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
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4、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

致：（填写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填写项目名称、标段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对应的包号名称）的投标活动。现以联合体形式共同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成员：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 _____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工作，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或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会议，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六、联合体成员中大、中型企业为：_____、_____、_____。

联合体成员中小型、微型企业为：_____、_____、_____。

其中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产品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

（联合体成员中没有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需要填写本条。）

七、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八、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_____份。

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1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2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3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非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不需要提供“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详细地址： _____

固定电话： _____ 委托代理人移动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投标人：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规格	制造商名称	原产地(国)	交货期	交货地点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4													
...													
合计: 小写: ¥ 元 大写: 人民币 元整													

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 单价中包含运输及保险费、技术服务费税费等。

3. 如果本表的合计金额与报价一览表的合计金额不一致的, 以报价一览表的合计金额为准。

4. 分项必须与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相对应。

5. 投标人应明确列出所投所有设备的品牌和具体型号。

3、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具体技术规格参数、功能及配置清单描述	原产地(国)	制造商名称	伴随服务
1									
2									
3									
4									
5									
6									
7									
..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投标人应明确列出所投所有设备的品牌和具体型号。

2. 产品（货物）名称的排列顺序应与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货物）名称排列顺序一致。

3. 各项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详细技术性能可另页描述。

4、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技术证明（支持）文件）
		规格	技术参数	规格	技术参数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注：1、货物名称的排列顺序应与招标文件中提供的货物名称排列顺序一致。
- 2、“偏离情况”一栏中，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 3、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项目内容作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偏离的，则说明偏离的内容

5、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交货期				
2	质量保证期				
3	付款方式				
4	投标文件有效期				
5	...				
6	其他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投标人须递交资料

6-1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符合要求的企业不需要提供。

6-2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非联合体投标，将本条删除。）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6-3 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填写采购人名称）的____（填写本次招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6-4 强制采购通过相关认证的清单产品(如有)

产品中强制采购通过节能认证的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证书编号	备注
1					
2					
...	
产品中强制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证书编号	备注
1					
2					
...	

说明：

1.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标记“★”产品），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认证证书（认证机构：应符合《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发布〈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第一批）〉的公告》。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

投标人应根据上述要求确定所投产品是否为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提供所投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后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第一批）。

3.投标产品已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2020年第18号】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3C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

为投标无效。

6-5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的清单产品（如有）

产品中通过节能认证的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证书编号	单价	数量	合计	备注
1								
2								
...				
产品中通过环境标志认证的产品								
1								
2								
...				
产品中无线局域网产品								
1								
2								
...				

说明：

1.对于提供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具体优惠措施为：详见评标办法。

2.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提供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评审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详见评标办法。

3.所提供产品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的，在评审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姓名		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近三年经营情况						
完成本项目优势的详细说明						
其他						

8、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内容	项目金额	项目单位 联系电话

注：（1）投标人按上述的格式进行编制，本表后按照评标办法要求附完整的业绩证明资料扫描件。

9、售后服务计划

此处提供的格式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自身能力自主编制。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参加招标编号为_____（填写招标编号）的_____（填写项目名称、标段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对应的包号名称）投标，采购人为_____（填写采购人名称）。特承诺如下：

1、我单位郑重承诺本次投标活动中，所有投标货物质量保证期限均为合同生效后/验收合格后_____年（填写具体数据）。

2、所投货物非人为损坏出现问题，我单位在接到正式通知后____小时（填写具体数字，以下类同）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____小时。若不能在上述承诺的时间内解决问题，则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问题货物同品牌规格型号的全新货物，直到原货物修复，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均有我单位承担。原货物修复后的质量保证期限相应延长至新的保修期截止日，全新备件/备品在使用期间的质保及售后均按上述承诺执行。

3、售后

维修（售后）单位名称：_____

售后服务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4、我公司技术人员对所售货物定期巡防，免费进行货物的维护、保养服务，使货物使用率最大化，每年内不少于____次上门保养服务。

5、安装/配送：我公司提供的安装/配送方案为：_____

6、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物品或服务 _____ ；

7、我单位保证本次所投货物均是全新合格产品。

8、质量保证期过后的售后服务计划及收费明细：_____ ；

9、响应本次采购项目均为交钥匙项目，所需的一切货物、材料、费用等，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采购人无须再追加任何费用。

10、我单位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评审所需要的其他文件

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 (1) 实施方案
- (2) 安全运营服务方案
- (3) 项目管理与质量保证方案

11、技术证明文件

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料。

1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由投标人根据项目特点及自身情况，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

一、网络关键设备

序号	设备类别	范围
1	路由器	整系统吞吐量（双向） $\geq 12\text{Tbps}$ 整系统路由表容量 ≥ 55 万条
2	交换机	整系统吞吐量（双向） $\geq 30\text{Tbps}$ 整系统包转发率 $\geq 10\text{Gpps}$
3	服务器（机架式）	CPU 数量 ≥ 8 个 单 CPU 内核数 ≥ 14 个 内存容量 $\geq 256\text{GB}$
4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 设备）	控制器指令执行时间 ≤ 0.08 微秒

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序号	产品类别	产品描述
1	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	能够对信息系统数据进行备份和恢复，且对备份与恢复过程进行管理的产品。
2	防火墙	对经过的数据流进行解析，并实现访问控制及安全防护功能的产品。
3	入侵检测系统（IDS）	以网络上的数据包作为数据源，监听所保护网络节点的所有数据包并进行分析，从而发现异常行为的产品。
4	入侵防御系统（IPS）	以网桥或网关形式部署在网络通路上，通过分析网络流量发现具有入侵特征的网络行为，在其传入被保护网络前进行拦截的产品。
5	网络和终端隔离产品	在不同的网络终端和网络安全域之间建立安全控制点，实现在不同的网络终端和网络安全域之间提供访问可控服务的产品。
6	反垃圾邮件产品	能够对垃圾邮件进行识别和处理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包括但不限于反垃圾邮件网关、反垃圾邮件系统、安装于邮件服务器的反垃圾邮件软件，以及与邮件服务器集成的反垃圾邮件产品等。
7	网络安全审计产品	采集网络、信息系统及其组件的记录与活动数据，并对这些数据进行存储和分析，以实现事件追溯、发现安全违规或异常的产品。
8	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	利用扫描手段检测目标网络系统中可能存在的安全弱点的软件或软硬件组合的产品。

9	安全数据库系统	从系统设计、实现、使用和管理等各个阶段都遵循一套完整的系统安全策略的数据库系统，目的是在数据库层面保障数据安全。
10	网站数据恢复产品	提供对网站数据的监测、防篡改，并实现数据备份和恢复等安全功能的产品。
11	虚拟专用网产品	在互联网链路等公共通信基础网络上建立专用安全传输通道的产品。
12	防病毒网关	部署于网络和网络之间，通过分析网络层和应用层的通信，根据预先定义的过滤规则和防护策略实现对网络内病毒防护的产品。
13	统一威胁管理产品 (UTM)	通过统一部署的安全策略，融合多种安全功能，针对面向网络及应用系统的安全威胁进行综合防御的网关型设备或系统。
14	病毒防治产品	用于检测发现或阻止恶意代码的传播以及对主机操作系统应用软件和用户文件的篡改、窃取和破坏等的产品。
15	安全操作系统	从系统设计、实现到使用等各个阶段都遵循了一套完整的系统安全策略的操作系统，目的是在操作系统层面保障系统安全。
16	安全网络存储	通过网络基于不同协议连接到服务器的专用存储设备。
17	公钥基础设施	支持公钥管理体制，提供鉴别、加密、完整性和不可否认服务的基础设施。
18	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产品	通过采集网络流量、资产信息、日志、漏洞信息、告警信息、威胁信息等数据，分析和处理网络行为及用户行为等因素，掌握网络安全状态，预测网络安全趋势，并进行展示和监测预警的产品。
19	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平台	对信息系统的安全策略以及执行该策略的安全计算环境、安全区域边界和安全通信网络等方面的安全机制实施统一管理的平台。
20	网络型流量控制产品	对安全域的网络进行流量监测和带宽控制的流量管理系统。
21	负载均衡产品	提供链路负载均衡、服务器负载均衡、网络流量优化和智能处理等功能的产品。
22	信息过滤产品	对文本、图片等网络信息进行筛选控制的产品。
23	抗拒绝服务攻击产品	用于识别和拦截拒绝服务攻击、保障系统可用性的产品。
24	终端接入控制产品	提供对接入网络的终端进行访问控制功能的产品。
25	USB 移动存储介质管理系统	对移动存储设备采取身份认证、访问控制、审计机制等管理手段，实现移动存储设备与主机设备之间可信访问的产品。
26	文件加密产品	用于防御攻击者窃取以文件等形式存储的数据、保障存储数据安全的產品。
27	数据泄露防护产品	通过对安全域内部敏感信息输出的主要途径进行控制和审计，防止安全域内部敏感信息被非授权泄露的产品。
28	数据销毁软件产品	采用信息技术进行逻辑级底层数据清除，彻底销毁存储介质所承载数据的产品。
29	安全配置检查产品	基于安全配置要求实现对资产的安全配置检测和合规性分析，生成安全配置建议和合规性报告的产品。

30	运维安全管理产品	对信息系统重要资产维护过程实现单点登录、集中授权、集中管理和审计的产品。
31	日志分析产品	采集信息系统中的日志数据，并进行集中存储和分析的安全产品。
32	身份鉴别产品	要求用户提供以电子信息或生物信息为载体的身份鉴别信息，确认应用系统使用者身份的产品。
33	终端安全监测产品	对终端进行安全性监测和控制，发现和阻止系统和网络资源非授权使用的产品。
34	电子文档安全管理产品	通过制作安全电子文档或将电子文档转换为安全电子文档，对安全电子文档进行统一管理、监控和审计的产品。

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

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第一批）

序号	机构名称	对应法人单位	机构地址	联系方式	机构安全认证/检测范围*	说明
1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10号	联系人：布宁 电话：010-65994550 传真：010-65994271 E-mail： product@isccc.gov.cn 网址：www.isccc.gov.cn	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	选择认证方式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合格后，由认证机构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中国泰尔实验室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北路52号	联系人：孟艾立 电话：010-62301781 传真：010-62304104 E-mail： mengaili@caict.ac.cn 网址：www.caict.ac.cn	网络关键设备安全检测	选择检测方式的网络关键设备，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由检测机构报工业和信息化部。
3	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	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甲3号	联系人：舒敏 电话：010-82000285 传真：010-82991001 E-mail： shumin@cert.org.cn		

				网址: www.cert.org.cn		
4	国家工业控制系统与产品安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一研究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路35号	联系人: 张格 电话: 010-88686441 传真: 010-88686134 E-mail: zhangge@etiri.org.cn 网址: www.etiri.org.cn		
5	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赛西实验室	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一号	联系人: 徐克超 电话: 010-64102728 传真: 010-64102681 E-mail: xukc@cesi.cn 网址: www.cesi.cn		
6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东莞庄路110号	联系人: 杨林 电话: 020-85131193 传真: 020-87236171 E-mail: lynny@ceopei.biz 网址: www.ceprei.com		
7	信息产业数据通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北京通和实益电信科学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研7楼B座	联系人: 朱小舟 电话: 010-62301146 传真: 010-62301146 E-mail: jczx@chinawllc.com 网址: www.chinawllc.com		
8	国家电话交换机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上海市平江路8号	联系人: 凌巍 电话: 021-64032150-8024 传真: 021-64437412 E-mail: lingw@tftxlab.com 网址: www.fritt.com.cn		
9	信息产业无线	西安通和	西安市翠	联系人: 闫赞		

	通信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电信设备 检测有限 公司	华路 275 号	电话：029-85231236 传真：029-85231236 E-mail: Wxzj1236@163.com 网址: www.radio-qtc.com		
10	信息产业有线 通信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成都泰瑞 通信设备 检测有限 公司	成都市大 慈寺路 22 号	联系人：甘露 电话：028-86763710 传真：028-86763700 E-mail: ganlu@cdtr-lab.cn 网址: www.cdtr-lab.cn		
11	信息产业光通 信产品质量监 督检验中心	武汉网锐 实验室（信 息产业光 通信产品 质量监督 检验中心）	武汉市江 夏区藏龙 岛谭湖路 2 号 1 号楼	联系人：胡春琳 电话：027-87691311 传真：027-87691139 E-mail: clhu@wri.com.cn 网址: lab.wri.com.cn		
12	信息产业广州 电话交换设备 质量监督检验 中心	中国电信 集团公司 广东分公 司	广州市天 河区中山 大道西 109 号 5 号 楼	联系人：王志中 电话：020-38639371 传真：020-38639370 E-mail: wangzz@gsta.com 网址: www.atlab.com.cn		
13	公安部计算机 信息系统安全 产品质量监督 检验中心	公安部第 三研究所	上海市岳 阳路 76 号	联系人：顾健 电话：021-64335070 传真：021-64335838 E-mail: mail@mctc.org.cn 网址: www.mctc.org.cn	网络安全专 用产品安全 检测	选择检测方式的网 络安全专用产品， 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后，由检测机构报 公安部。
14	公安部安全与 警用电子产品 质量检测中心	公安部第 一研究所	北京市首 体南路一 号	联系人：范红 电话：010-68773196 传真：010-68773344 E-mail: jczx68773764@163.com 网址: www.tcsbj.com		

15	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计算机病毒防治产品检验实验室	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四大街 80 号天大科技园 C6	联系人：陈建民 电话：022-66211255 传真：022-66211155 E-mail： contact@cverc.org.cn 网址：www.cverv.org.cn		
16	信息产业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华北计算技术研究所	联系人：刘健 电话：010-89056104 传真：010-89055529 E-mail： liuj@itstec.org.cn 网址：www.itstec.org.cn		

* 各机构具体的安全认证或安全检测范围应依据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认证机构业务范围或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范围。